

# 國立嘉義大學 碩、博士 學位考試 申請書

學年度第

學期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 號	姓 名		系所別	學系 (研究所)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專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
			連絡電話		
論文題目 (中文)					
論文題目 (英文)					
考試時間		年 月 日 (星期 ) 午 時 分		考試地點	本系 (所) 教室
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符合本所有關研究生修業規定 (博士生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： 年 月 日。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將本人學位照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(製作學位證書用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學期中上網申請畢業離校時，務請先去電告知各校區教務單位製作學位證書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已修畢本所規定必修及必選科目：(若無則免填)</p> <p>1. _____ 2. _____ 3. _____</p> <p>4. _____ 5. _____ 6. _____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所無規定必修及必選科目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已修畢本所規定應修學分 _____ 學分</p> <p>檢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單 (須經所長及承辦人員成績初審合格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當學期選課確認單影本 (本學期修讀中之科目及學分未顯示於歷年成績表時，則應檢附之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摘要一份及初稿(初稿請學系自行審閱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教授推薦函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及格證明(104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</p>					
學位考試委員					
姓 名		服務單位及職稱		最高學歷	
(召集人)					

備註：1. 指導教授為學位考試委員會當然委員，但不得擔任召集人。  
 2. 研究生第1學期應於1月31日前完成學位考試，次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前完成論文定稿及離校手續；第2學期應於7月31日前完成學位考試，次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前完成論文定稿及離校手續。逾期未繳交論文且未達最高修業年限者，次學期仍應註冊；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，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。

指導教授： \_\_\_\_\_ 系所承辦人： \_\_\_\_\_ 系所主管： \_\_\_\_\_ 院長： \_\_\_\_\_

已通過學術倫理教育課程  
 不適用學術倫理教育修課規定

寒暑假期間加會出納組 (確認繳費狀況)

承辦人： \_\_\_\_\_ 組長： \_\_\_\_\_ 教務長： \_\_\_\_\_

奉核可後，請送本組製發學位考試委員聘函。

保存年限：2年  
 表單編號：022-3-01-1801